**长春工业大学2019年“学院杯”篮球联赛规程**

**一、比赛目的**

为全面贯彻和实施全民健身计划纲要，促进校园文化建设，提高学生身体素质，丰富学生课余文化生活，培养学生顽强拼搏、团结协作的精神，增强学院凝聚力。

**二、举办单位**

主办单位：长春工业大学体育教研部

**三、比赛时间和地点**

比赛时间：5月8号17:10分

比赛地点：南湖室外篮球场

1. **参赛单位**

机电工程学院、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、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、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、经济管理学院、化学工程学院、化学生命科学学院、艺术设计学院、信息传播工程学院、公共管理学院（人文学院）、数学与统计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、应用技术学院、国际教育学院

**五、竞赛办法**

依据中国篮球协会最新审定的《篮球竞赛规则》执行。

**六、录取名次及比赛奖励**

1、比赛最终录取前八名，颁发证书。

2、冠军获得流动奖杯。

**七、报名**

（一）各学院限报名12名运动员，1名领队。

（二）各参赛单位在竞委会上确定12人上场名单，确定后不得更换运动员。

报名信息如下：

1、各院在开赛前做好资料收集工作。队伍人数为12人，收集表中院系名称必须为院系全称，队员姓名与号码再后期比赛时均要与报名表为准，不得随意更改；

2、收集表中场上位置用PG、SG、SF、PF、C体现，身高单位cm，体重单位kg；

3、参赛球员照片收集（切记不要把相片贴在收集表里）。个人照片以院系为单位收集，每队12人一个文件夹，文件夹命名为院系名称，照片命名为球员姓名。照片姓名必须与收集表中球员姓名相吻合。最后收集各院系打包发送指定负责人；

收集表中照片命名为：城市-学校-院系-姓名.jpg

（例如长春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张强，cc-gd-jg-zhangqiang.jpg）

**八、比赛裁判**

技术代表、裁判长、裁判员由体育教研部统一选派。

**九、注意事项**

1、比赛坚持“文明参赛，增进友谊”的赛会原则，若违反视情节处理。

2、凡参加比赛者，在上场之前要做热身准备，身体不适者不予上场。

3严禁殴打，辱骂裁判员、对手、观众，有以上行为者，无论情节严重，直接取消本次比赛资格。

1. 如遇突发事件，应向学校有关老师、部门做出报告，尽可能保证降低伤害程度。

**十、本规程修改、解释权属长春工业大学体育教研部**

体育教研部

2019年5月